

[政策动态]

农业部启动“现代青年农场主培养计划”

从今日起，农业部将联合教育部、团中央启动实施“现代青年农场主培养计划”，计划每年选择1万名18—45周岁的现代青年农民，将他们培育为青年农场主，为现代农业发展注入新鲜血液。这是农业部2015年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作中的一项新举措。

据介绍，“现代青年农场主培养计划”旨在吸引和扶持农村青年创业兴业，选择的培养对象为18—45周岁之间的种养大户、家庭农场经营者、农民专业合作社骨干、返乡创业大学生、中职毕业生、返乡农民工和退伍军人，培养期为3年，培训内容包括职业素养、创业能力、政策法规、产业发展和案例教学等方面，最终目标是通过培训指导、创业孵化、认定管理、政策扶持和跟踪服务等系统培育，打造一支创业能力强、技能水平高、带动作用大的青年农场主队伍。

除了启动“现代青年农场主培养计划”，2015年农业部还在全国新增2个示范省、7个示范市和187个示范县作为新型职业农民培育重点示范区，由此，全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示范规模扩大到4个省、21个市和487个示范县。各个示范区将以培育生产经营型职业农民为主要任务，兼顾培养专业技能型和社会服务型职业农民。

此外，为确保新型职业农民培育的质量和效果，农业部将启动智慧农民云平台、师资库、精品课、精品教材、职业农民创业基地(园)等基础建设。

吴佩

农业部加快发展休闲农业 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日前，2015年全国农牧渔业大县局长轮训第六期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班在农业部管理干部学院开班。

农业部党组成员杨绍品在开班式上指出，当前城乡人口、居民收入、国民经济、社会就业、国际贸易等方面发生很大的结构性变化，农业农村发展面临着新形势，保供给、保安全、促增收、可持续发展的压力更为突出，必须把握时代要求，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大力推进农业方式转变和结构调整，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杨绍品强调，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作为新型产业形态和新型消费业态，具有促进增收的经济功能、带动就业的社会功能、保护传承农耕文明的文化功能、美化乡村环境的生态功能，是今后一个时期农村发展新型产业的一个极具潜力的经济增长点。各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要将发展休闲农业作为重要工作来抓。参训学员要充分借助此次培训，从课堂上吸取营养，在交流中取长补短、互相借鉴、启发思路。

培训班在农业部人事劳动司领导下，由农产品加工局（乡镇企业局）具体指导，农业部管理干部学院承办。为期5天的培训将围绕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持续健康发展、创意设计、信贷融资、品牌培育等安排7个主题讲座，组织学员赴北京市昌平区农业嘉年华进行现场教学，邀请江苏省江宁区等地方有关同志、台湾休闲农业发展协会负责人作案例教学，并就政策支持、基础设施提档升级、规范管理、环境保护等学员普遍关注的问题开展专题研讨。

董文龙

“谁来种地”、“怎样种地”等农业难题开始逐步化解

仍需为土地规模经营解“扣”

截至目前，全国已有家庭农场87.7万家、农民专业合作社126.7万家、龙头企业12万多家。土地流转面积已经达到3.8亿亩，占全国

耕地面积的28.8%，比2008年底提高20个百分点。在湖南省，这些年，以各种专业合作社等“新型农民”牵头的土地规模种植面积逐年

增长，使“谁来种地”、“怎样种地”等农业现实难题开始逐步化解。不过，现阶段影响新农民进入、制约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建设的因素还有

很多，需要脚踏实地、有针对性地探索解“扣”。

“适度规模”既是利益保障也是可持续平衡点

土地规模经营是吸引新农民的关键要素。湖北公安县陆兴村37岁的种植大户严定军说，他回家种地，就是看好规模效益。“没有规模经营，我不会种地。”不过，规模经营究竟多大规模合适？是多多益善，还是因地制宜？不同地区面临不同选择。

湖南浏阳市芦塘村47岁的种粮大户于继平租了200多亩地，一年两季，每年收入20万元左右。他认为这一规模比较好，再多，租地难，风险大；再小，收入不划算。他算了账，一个家庭农场三四十人，种200亩地，收入很靠谱。但如果没有规模，只种几亩承包地，就得去打工，不然难以养活自己。在江苏、湖北等相似的水稻产区，大户们认为合适的家庭农场规模，大抵在200亩至500亩。

小麦产区的规模相应大一些，但没有统一标准。在河南、河北、黑龙江、吉林等地，尽管有几千亩甚至更大规模的种植户，但总体上都可适度规模，大的2000亩即可，小的三五百亩足矣。一些地广人稀或者一年一熟区域，规模会大一些。

为什么要适度规模？湖南浏阳市永和村烤烟合作社理事长刘福瑞看得很明白。他说，以前当地1800多户种烟，后来减少到400多户，如果让合作社来种，只要四五户就能种好，“可那是不行的，大家都要吃饭，只能适度规模”。

“大家都要吃饭”，话简单，道理实在。四川广汉市农业局总农艺师王少华说，现在多数农户还是以土地收入为重要来源，或者以土地作为基本保障，没地不行。而且对大户来说，规模越大，压力越大、风险越大。

一边是普通农户，一边是规模经营，怎么办？一些地方探索了规模经营的不同形式。江苏的四方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搞全程托管经营，近2万亩地，但直接流转的才600亩。36岁的理事长全新先说，规模化不一定非得流转土地，托管经营有规模、不租地、风险小。四川崇州市地少人多，探索出土地股份合作社、职业经理人、社会化服务组织等3种主体，农户不必流转土地也能规模经营，收益还有保障。

“地租”以协商为主但并非越高越好

土地流转，租金怎么定？江西南昌县朱坊村朱上京租了本村280亩地，他直接与村民谈，租金每亩350元，比周边低。老朱说，村里做生意的人多，不在乎这点租金。湖南浏阳市水山村大户颇晓明说，他按每亩500斤稻谷付租金，今年租金上涨，但高于600斤稻谷他就不租了。

租金有高有低，基本是协商的结果。在湖北、湖南、江西等水稻产区，人均面积不大，大户与村民直接协商的多；在山东、安徽、河北等小



麦产区，人均面积大些，通过村委会或乡镇协商的多，租金也通过村委会或乡镇专门账户转给农户。安徽宿州市埇桥区农委副主任马刚说，这样更规范，更保险，双方放心。从各地来看，因为租金协商不下导致流转“流产”的现象很少。

租金高低取决于当地实际。山东汶上县泉家乐家庭农场主完颜文利付的租金为山地700元、良田1000元。“这个租金高了点。”他说。与他相邻的安徽宿州市大户雷修春说，2007年每亩租金700元，“现在900元还得了现金”。四川广汉市乌木村大户黄明水把全村1000多亩地租了，每亩600元，有的村每亩700斤稻谷。浙江绩溪县胡村因为电商“聚划算”落地，每亩租金800元。甘肃高台县五一村租金350元。

租金从300元、500元到700元、1000元区间的比较多。小麦产区人均面积大，村民更在意，租金相对高一些；水稻产区除东北外人均面积小，租金反而低一些。此外，租金高低与种植产品、租地人身份也有关。种植蔬菜、苗木，租金高；公司租地，租金更高。安徽宿州市十里村的陈民巨开公司建农业观光园，每亩租金1200元。

租金保障了农民利益，也推进了土地适度规模经营。那么，租金是不是越高越好？湖北武穴市吴文村大户孙发旺说，租金并不是越高越好，低了村民受损，高了大户受不了，只能搞非粮化、或者非农化，这又会推动租金走高，最后受伤害的是规模经营。

这话很在理。从经营来看，粮食大户每亩纯收入600元、700元的居多，高的1000元、1200元左右，低的300元左右。但由于农资成本、人工成本、机械成本和租金成本不断上升，规模效益出现了“瓶颈”制约。江苏洪泽县滨河村大户赵可宝说，一个200亩的家庭农场，年收入低于10万元就没有积极性了。中国农大教授何秀权认为，租金必须尊重农民意愿，但并非越高越好，从长远发展看，应有一定限制，要适度。

“权证”是根本保证如何推进还得下功夫

土地流转的基本前提，是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安徽绩溪县农委主任周道清说，税费改革前农民不在意承包地，“抛荒地”不少，现在土地要确权，不拿到权证还不愿把地租出去了。

“权证”让农民吃了定心丸，土地流转更顺畅平稳。不过，确权过程中一些普遍性问题还要实事求是地探索。湖北省正开展确权试点，监利县农业局副局长李诗信说，从摸底看，由于历史原因，不少家庭登记地块比实际面积要小。比如原来是6亩，实际是8亩甚至更大，有的开垦“四荒地”面积不小。还有，确权后增人、减人要不要调地？这些都是问题。

这些问题如何解决？山东汶上县唐庄村已完成确权颁证，37岁的村党支部书记王立涛说，村里按照增人不增地、减人不减地的原则，基本没有矛盾。对各家多出来的三五分地，是谁的登记给谁；对开荒多出来的地，使用权归开荒人，所有权归村集体，平时开荒人自己使用，但如果把地流转出去，流转费用就要归村集体。

安徽潜山县种植大户朱明亮说，村里有一块上千亩的地，土地整理后原来的田埂没了，他整体租下来，只能给村民确权确地，但不能确定原来的土地“四至”，村民都认可。总体上，在尊重农民意愿的前提下，各地既有大体相似的做法，也有“一村一策”的做法。不过，江西安义县观察村京能水稻专业合作社理事长熊北林认为，土地确权是小事，对一些普遍性问题，要有相应的指导性意见，防止走偏。

农业部经管司司长张红宇说，土地确权登记颁证从2009年开始试点，迄今有1988个县开展确权颁证。“逐步试点，就是要按照保持稳定、依法规范、民主协商、因地制宜的原则，首先保证质量。”

瞿长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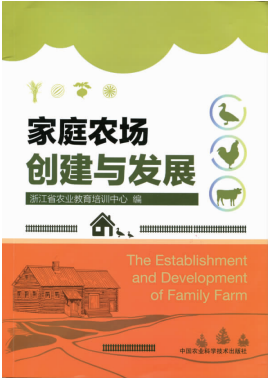
[连载·家庭农场]

家庭农场的发展，有利于推进土地适度规模经营，有利于促进农业经营体制创新和现代农业发展，“家庭农场”模式已成为一条农业和农村改革的新途径。为有利于家庭农场创建和管理，本报对《家庭农场创建与发展》进行连载。(本书由浙江省农业教育培训中心编著，书中涉及地方政策等内容，仅供参考)

- ②农业企业从事花卉、茶以及其他饮料作物和香料作物的种植、海水养殖、内陆养殖项目的所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 3.农业保险补贴
 - (1)种植业保险。提供保费补贴的大宗农作物包括玉米、水稻、小麦、棉花、大豆、花生、油菜等油料作物以及根据国务院有关文件精神确定的其他农作物。在上述补贴险种以外，财政部提供保费补贴的地区可根据本地财力状况和农业特色，自主选择其他种植业险种予以支持。享受财政种植业保险保费补贴要符合两个基本条件：一是种植的农民要在财政确定的补贴区域内种植农作物；二是农民种植的农作物是财政指定的保费补贴品种。保险区域以外的或财政补贴品种以外的农作物保险保费不能享受财政补贴。

家庭农场的扶持政策(十一)

农产品初加工按规定，自2008年1月1日开始执行，包括种植业、畜牧业、渔业等三大类，列举粮食初加工等30多项农产品初加工类别，涉及若干个产品200多道工艺流程。



该书阐述了家庭农场的定义、现状和发展，家庭农场的认定、申报和管理，以及家庭农场的扶持政策、经营管理、项目建设和新型职业农民培育等。